

河南省商务厅

豫商贸发函〔2018〕21号

河南省商务厅关于邀请参加2018年土库曼斯坦中国商品展览会的通知

各省辖市、省直管县（市）商务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商务主管部门，各相关协会和企业：

2018年土库曼斯坦中国商品博览会由商务部、青海省人民政府、土库曼斯坦工商会共同主办，将于2018年11月27日—29日在土库曼斯坦首都阿什哈巴德举办。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深化与土库曼斯坦等周边邻国的经贸合作，积极响应《商务部办公厅关于请对2018年土库曼斯坦中国商品博览会给予重点支持的函》，我省将组织企业参加，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展会基本情况

（一）展会名称：2018年土库曼斯坦中国商品展览会

（二）展会时间和地点：

时间：2018年11月下旬至12月上旬期间

地点：土库曼斯坦阿什哈巴德国际展览中心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商务部 青海省人民政府 土库曼斯坦工商会

承办单位：商务部外贸发展局 青海省商务厅

支持单位：中国驻土库曼斯坦大使馆 土库曼斯坦驻中国大使馆

(四) 展品类别：

1. **家电类：**热水器、冰箱、洗衣机、空调、吸尘器等；
2. **电机类：**变压器、电缆、发电机、节流阀和电力照明等电气设备；
3. **工业机械：**食品加工、印刷、打印传真、水泵、皮革加工、缝纫、洗纱染纱和包装机械，以及用于农林业的小型机械设备；
4. **电信设备；**
5. **交通工具：**自行车、摩托车和电动车，以及交通信号设备、气动橡胶轮胎等零部件；
6. **建材类：**装饰材料、瓷砖、门窗、地板、卫浴、洁具、建筑机械，以及各类五金制品和工具等；
7. **纺织品：**服装、鞋帽、箱包等；
8. **日用消费品：**玩具、文具、家具、餐具、塑料制品（软管、薄膜）、纸制品（层压纸、纸板）、护发用品等；
9. **特色食品、茶叶等。**

(五) 展会配套活动（暂定）：

1. 开幕式：

拟邀请土政府及相关部委领导，我驻土大使馆主要领导出

席展会开幕式并致辞。

2. 中土企业家对口洽谈活动：

为进一步提高企业参展实效，拟于展会期间举办中土企业家对口洽谈活动，将根据中方参展企业所属行业和展品类别对口邀请土方专业客商洽谈。

二、展会宣传推广和客商邀请

（一）媒体宣传：

拟在土国家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纸、商业杂志等媒体上发布展会和配套活动信息，在土全国范围宣传推广展会。

（二）行业商协会客商邀请：

土工商会将在其官方网站发布展会信息，邀请其会员企业参观洽谈；土工业家和企业家联盟也将向其会员企业广泛发布展会信息，并促其会员企业赴展会现场参观洽谈。

三、展会服务

（一）在会刊上免费为参展企业登录信息，包括，企业中俄文名称、展品信息、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二）为参展企业推荐运输、特装和旅行安排的服务单位，由组团单位自行选择；

（三）在展会现场设立展会服务中心和休息餐饮服务区，提供翻译、复印、打印和展品包装搬运等服务；

（四）成立展览现场工作协调组，为展团和参展企业提供服务，协调布展、撤展和常规安保服务，负责现场咨询、客商报道接待，以及突发事件的处理工作。

四、收费标准

(一) 标准展位 (3 米×3 米): 22000 元人民币/标摊

配置: 电子相板、侧墙和背墙、1 张洽谈桌、2 把椅子、1 个垃圾篓、安保和清洁服务。

(二) 室内光地: 2200 元/平方米

配置: 1 张洽谈桌、2 把椅子、1 个垃圾篓、安保和清洁服务。

(三) 人员费: 23500 元/人

包含: 国际段来回机票 (北京 ↔ 阿什哈巴德); 五星级酒店标间一个; 市内交通 (统一大巴); 酒店用餐、导游; 报名费; 签证费、签证邀请函。

五、参展报名

(一) 请各商务主管部门根据当地产业发展情况, 积极组织企业自愿参加。

(二)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豫政[2009]35 号) 文件精神, 展位费可享受全额补贴 (每个企业申报补贴展位不超过 2 个, 参展人员费用不再补贴)。

(三) 请参展企业认真填写《参展企业申请表》、《参展人员登记表》, 于 2018 年 9 月 15 日前报河南省博览事务局。

六、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河南省博览事务局

联系人: 李玉铎

电话: 0371-63577572

传真: 0371-63577565

邮箱: yuduoli@hnexpo.gov.cn

附件: 1. 参展企业申请表
2. 参展人员登记表



附件 1

参展企业申请表

展会名称	中文			
参展单位名称	中文			
	英文			
地址	中文			
	英文			
邮编		网址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申请展位	标准展位_____M ²		光地_____M ²	
合同金额	展位费：_____元 (双开口展位费加收 10%)； 报名费：_____元			
参展人数	_____人			
展出内容	中文			
	英文			
账 户：河南省博览事务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郑州文化支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 261144254289 (组展单位确认盖章) _____年 月 日		参展负责人签字： (参展单位盖章) _____年 月 日		
说明： 英文部分必须填写。由于办展目的地是非中文国家，建议着重填写英文部分信息。				

附件 2

参展人员登记表

序号	参展单位名称 (中文)/(英文)		参展单位地址(中文)/(英文)		展会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手机:		邮箱:	
	姓名	拼音	职务 (中英文)	性别	手机	出生地	出生年月日 yyyy/mm/dd	护照号	护照类型	发照地	有效期至 yyyy/mm/dd	是否预订单 间		
1														
2														
3														
4														

注:参展人员护照须保证展期结束后至少半年有效,如无护照请从速办理并先行填写身份证号,并注明因公、因私签证。请将护照扫描件、身份证扫描件同时回传。